

收文編號	收	又	日	期
2304	109.	8.	20	6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書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賴韻如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66 分機：7383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yj318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90130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對於本部109年6月23日衛部醫字第1091663677號公告，預告修正醫療機構設置標準第7條附表(五)草案所提之意見，業錄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109年8月19日全醫聯字第1090001017號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